

宁陵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属单位

宁陵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属单位营商环境和信用建设中心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综合股。负责日常综合性工作，承担单位日常运转、公文收发、后勤管理等工作。

(二)节能服务股。承担全县能源利用监测工作，跟踪分析评价用能单位执行节能和能源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情况；参与用能权第三方核查工作；开展节能和能源政策、规划及重点、热点问题调查研究；推动节能和能源信息资源整合共享，开展数据监测预警和创新应用等工作；组织开展节能和能源宣传工作，推广新技术、新设备、新产品和新机制；开展节能和能源领域对外交流合作。

(三)价格监测认定股。承担全县价格监测预警(应急价格监测)有关事务性工作；承担全县纪检监察、司法及行政工作中价格不明或有争议的价格认定等方面的工作；承担全县价格争议纠纷调解等方面的事务性工作；开展重要商品和服务的价格、市场供求等情况监测、分析、预警、信息发布工作；承担价格认定和价格争议等方面的理论研究；负责组织价格监测和价格认定相关业务培训。

(四)营商环境建设股。开展营商环境建设相关课题研究和法律法规政策宣传；负责营商环境信息平台、监测服务平台建设和投诉举报的受理服务等工作；协助组织开展优化

营商环境建设交流、培训等工作；参与国家、省、市对我县营商环境评价工作的组织、实施、协调工作。

(五)信用环境建设股。承担县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建设、运维和管理工作；负责发布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相关信息，推进全县公共信用信息归集共享；组织信用工作业务培训和诚信宣传教育等工作。

宁陵县营商环境和信用建设中心事业编制15名，临时编制3名；设主任1名，副主任2名，内设机构股级领导职数5名。经费实行财政全额拨款。